

108 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 實施計畫

107.09.28

一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 落實十二年國教之精神，鼓勵教師善用資訊科技輔助教學，以擴展各領域的學習，提升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- (二) 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提昇校園認識、使用自由軟體之風氣，減少非法軟體之使用。
- (三) 透過科技工具之創意應用，提升學生邏輯思考及創作能力。
- (四) 藉由競賽活動及市集交流，增加參賽縣市之學生觀摩程式設計及分享交流之機會，以激發學生學習之動機。
- (五) 引領動手自做之學習風氣，活化生活科技運用於日常生活，實踐課綱規劃之核心素養。

二、計畫緣起：

自 105 年起，在教育部統籌下，陸續於各縣市辦理 SCRATCH 整合性、全國性競賽。107 年擬配合十二年國教科技領域課綱規劃中學生必修之「程式設計」，進一步以活動、觀摩、競賽培養學生邏輯能力與運算思維，並提供教師互相觀摩之機會，也順勢將科技應用風氣廣泛推廣至一般社會大眾。除既有之 SCRATCH 主題競賽外，另搭配 Brain Go 主題體驗區活動、縣市研習、主題創意市集等活動提供參與人員更多元的交流內容。期望除能增加各縣市推展 SCRATCH 相關活動之途徑外，更能提升學生使用自由軟體、開放硬體之應用層次，並進一步加強學生程式編輯之邏輯思考訓練及自己動手做的習慣，擴大十二年國教科技領域課綱素養取向課程的推廣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建國科技大學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、各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縣市推派所屬國中小學生。

七、活動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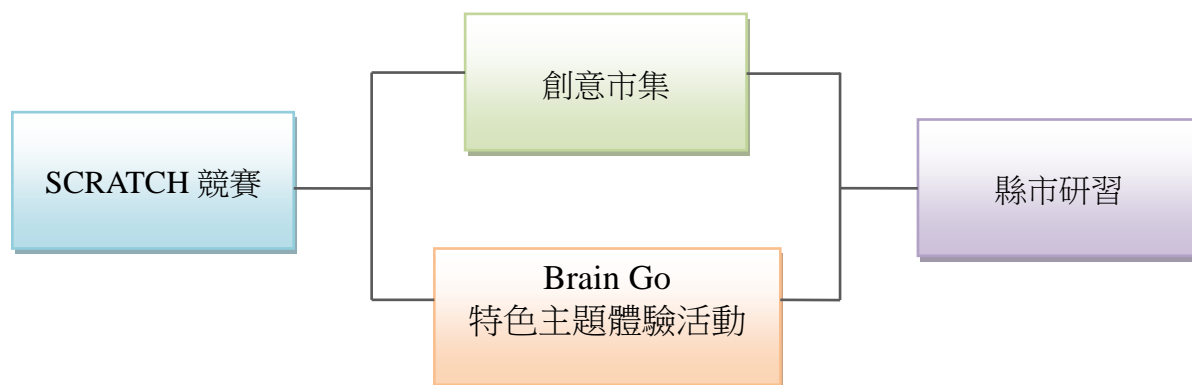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：主要活動關係圖

(一) SCRATCH 競賽：

1. 創作工具：SCRATCH 圖形化程式設計軟體 2.0 離線版，107 年 11 月底於官方網站公告確認版本號(以 SCRATCH 官方最新版本為主)。
2. 競賽組別：共分國小動畫組、國小遊戲組、國中動畫組及國中遊戲組等 4 組。
3. 競賽方式：
 - (1)由各縣市自行辦理市賽或遴派決賽選手。
 - (2)決賽場地統一於彰化縣集中辦理，於比賽結束前上傳至作品繳交平臺(比賽交作品使用大會提供之隨身碟存取)。
 - (3)競賽現場提供備用電腦，如遇電腦故障當機情形，參賽選手可直接使用備用電腦，並得視所遇故障當機時間，延長比賽時間(延長之時間長度，由大會決定)。
 - (4)本競賽視情形提供視訊直播服務，並於本縣指定之平臺進行推播(屆時通知)。
4. 報名方式：以縣市為報名單位，每縣市每組競賽至多可報名 2 隊參加、每隊 2 名學生(不得跨組參賽)。
5. 報名期間：108 年 3 月 26 日(星期二)前，由各縣市承辦單位遴派推薦隊伍名單至官方網站報名。
6. 競賽日期：108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五)。
7. 競賽地點：建國科技大學活動中心 2F 體育館。
8. 競賽時程(視實際情形調整，將另行於官方網站公佈)：

時間	流程
8:00-9:00	選手報到
9:00-9:10	競賽規則說明
9:10-12:10	分組競賽
12:10-12:30	工作人員確認選手作品全數全數儲存完畢
12:10-13:10	午餐
13:10-16:30	展示說明（每隊 3 分鐘） 與選手跨縣市交流

9. 競賽題目：由主辦單位請專家命題，依競賽組別之特性出題，於比賽時現場宣布。
10. 競賽使用素材限定：
- (1) 由參賽者自製。
 - (2) 使用 SCRATCH 程式內建素材。
 - (3) 競賽單位提供之創用 CC 授權素材。
 - (4) 比賽時間不提供選手上網環境；會場將提供鍵盤、滑鼠、耳機麥克風，其餘資訊設備不得攜入。
11. 評審標準及獎勵：
- (1) 評審方式及標準：

聘請資訊教育專家或學者參與評審，評分標準如下：

 - A. 動畫組：依程式設計（含技巧性、邏輯性）（25%）、完整性（30%）、創意性（40%）、創用 CC 標示（5%）等項目評分。
 - B. 遊戲組：依程式設計（含技巧性、邏輯性）（35%）、完整性（25%）、創意性（35%）、創用 CC 標示（5%）等項目評分。
 - C. 各組參賽學生應參加展示說明以利評審瞭解作品之內涵。
 - (2) 獎勵：
 - A. 參賽學生：每組選取特優 1 隊、優等 4 隊、佳作 1 至 15 隊。
 - (A) 特優：獎狀、獎盃與獎品。
 - (B) 優等：獎狀、獎盃與獎品。
 - (C) 佳作：獎狀與獎品。

B.指導老師：每隊指導教師以 1 人為限，得獎組別之指導教師由主辦單位頒發感謝狀乙紙外，並由各縣市本權責辦理行政敘獎。

C.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：由各縣市本權責辦理行政敘獎。

D.競賽獎狀由彰化縣政府頒發。

12. 競賽作品版權：

參加本次競賽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需同意其參賽作品採用創用 CC「授權要素 BY(姓名標示)－授權要素 NC(非商業性)－授權要素 SA(相同方式分享)」授權條款臺灣 3.0 版釋出，並於參賽作品標示創意授權圖示，圖示由主辦單位提供。創用 CC「姓名標示－非商業性－禁止改作」3.0 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：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sa/3.0/tw/legalcode>。

13. 比賽成績公告：暫訂於 108 年 5 月 6 日(星期一)前，於官方網站上公告。

14. 關於本項競賽個人資料蒐集、利用、處理方式，請至官方網站進行查詢。

(二) Brain Go 特色主題體驗活動：

1. 活動日期：108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五)中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；108 年 4 月 27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。

2. 活動地點：建國科技大學師生活動中心前廣場。

3. 體驗活動：

(1) 邀請彰師大團隊共同規劃主題展出內容，採創意市集展攤方式，設立 14~16 個攤位呈現 SCRATCH 結合 Brain Go 等不同面向的生活應用型態，並於 108 年 4 月 27 日(星期六)上午安排各縣市師生參與 Brain Go 主題體驗區活動。

(2) 活動主題為 Brain Go 智能車運用、讓 Brain Go 動起來、Brain Go 智能車任務挑戰(循跡車、避障車、懸崖勒馬車、藍芽操控)等，另跳脫車子的形體做不同生活應用的展現(如觀星、機器手臂、空汙監測等)，讓所學的知識融入日常生活。

(三)縣市研習：

1. 辦理期程：於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2 月期間，依縣市需求排訂日期辦理。
2. 講師人員：各縣市自聘講師或本計畫團隊成員。
3. 研習對象：由本計畫主辦單位調查欲辦理研習之縣市，並由主辦單位安排研習內容，以該縣市有師資及材料支援者優先受理。
4. 參與研習之教師及講師，依本文文號核以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參加。
5. 研習內容：
 - (1) 108 年度貓咪盃競賽規則說明。
 - (2) 創意市集活動說明(含 Brain Go 特色主題體驗活動說明)。
 - (3) 其他與 SCRATCH 相關課程及開放硬體推廣。

(四)創意市集：

1. 邀請全國各縣市設立攤位，透過手作學習、啟發學生創意思維，運用開放硬體等多元程式工具，結合嵌入系統展示，展示各縣市師生獨一無二的創意作品並進行交流，達到寓教於樂之效果。
2. 辦理地點：建國科技大學圖書人文研發大樓西側廣場。
3. 辦理日期：108 年 4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；108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。
4. 活動方式：
 - (1) 以縣市為單位，每縣市 1-2 個攤位（1 攤位等同 1 隊伍，1 隊由 1 名教師指導、最多 3 名學生）。
 - (2) 主辦單位將提供參與縣市每隊開放硬體套件以供學生創作，指導教師需引導學生進行創作、激發學生創作的想像力與創造力，攜手利用套件打造出獨一無二的作品。
5. 報名期間：
 - (1) 第一波報名時間：107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7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。
 - (2) 第二波報名時間：108 年 1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8 年 1 月 25 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3) 如第一波報名結束後攤位未滿，將再行開放第二波報名，已報名過縣市可再行報名，至多可再報名 2 攤。

(4)主辦單位將依各縣市報名攤數，於3月初再行寄送開放硬體套件予各縣市，供參與學生創作使用。

(5)報名團隊需以縣市為單位，於108年3月26日(星期二)前至官方網站登錄攤位隊名、參與師生姓名及作品主題。

6. 獎勵：

(1) 參與學生：由主辦單位頒發參加感謝狀乙紙。

(2) 指導老師：得獎組別之指導教師由主辦單位頒發感謝狀乙紙外，並由各縣市本權責辦理敘獎。

7. 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：由各縣市本權責辦理敘獎。

8. 感謝狀由彰化縣政府頒發。

(五)頒獎典禮：

1. 辦理日期：108年4月27日(星期六)下午1時。

2. 辦理地點：建國科技大學師生活動中心2F體育館。

3. 典禮流程(暫定)：

時間	議程	備註
1 13:00~13:20	得獎隊伍報到	於108年4月27日中午12時於創意市集服務台公佈得獎名單
2 13:20~13:30	貴賓致詞	
3 13:30~14:30	頒獎	

八、計畫時程

計畫工作項目	9月	10月	11月	12月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
(一)前置準備會議									
1. 籌備工作會議	■	■	■	■					
2. 發展方針會議	■								
3. 各縣市說明會		■							
(二)SCRATCH 競賽									
1. 報名期間							■■■■		
2. 競賽日期								■	
3. 比賽成績公告									■
(三) Brain Go 特色主題體驗活動									
辦理日期								■	

(四)縣市研習									
辦理期程									
(五)創意市集									
1. 報名期間：									
(1) 第一波報名時間									
(2) 第二波報名時間									
(3) 寄送開放硬體套件									
(4) 官方網站登錄									
2. 活動日期									
(六)頒獎典禮									
辦理日期									

圖 2：主要活動時程甘特圖

九、 相關經費來源：除參賽選手及帶隊老師之交通費由各縣市自行編列經費支應外，活動相關經費由彰化縣政府支應，惟住宿費補助名額視各縣市報名狀況調整並另函通知。

十、 獎勵：

主辦單位、承辦單位及各縣市承辦人員、指導老師請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，主辦人嘉獎 2 次，工作人員及指導老師嘉獎 1 次。校長部分提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辦理敘獎，教師部分則授權學校依規定辦理敘獎事宜。

十一、 其他未盡事宜，將於官方競賽網站公布，網址：
<http://crazycat.ilc.edu.tw/>。